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龙穴岛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年 7 月 23 日
现场勘查人员	劳业来、谢诗恒	现场勘查时间	2025 年 4 月 18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劳业来	项目组成员	谢诗恒、田成林、肖云玲、熊昆、林文海
报告编制人	劳业来、谢诗恒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龙穴岛加油站位于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龙穴岛港前大道，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 21 日；负责人：许天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669950833J；经营范围：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加油站持有 2022 年 09 月 15 日广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穗 WH 应急证字[2022]0072（10）），有效期为 2022 年 0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8 日，经营方式：储存经营（加油站），许可范围：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备注：二级加油站，其中汽油罐 50m³×1 个（隔舱罐（92#）30m³+（95#）20m³）；柴油罐 50m³×2 个（隔舱罐 30m³+20m³）；5 台加油机。（内衬）（此证仅在经营场所产权证明文件或租赁证明文件有效期内有效，应在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之前提出续期申请。）。 该加油站占地面积为 8000m²，该加油站主要建构物包括站房、罩棚、埋地油罐等。埋地油罐位于加油棚的西侧，油罐均埋地卧式敷设。设有 3 个油罐，其中包括 1 个 50m³ 汽油隔舱罐，隔开 30m³ 的 92#汽油罐（1 号罐）和 20m³ 的 95#汽油罐（6 号罐）；1 个 50m³ 柴油隔舱罐，隔开 30m³ 的 0#柴油罐（2 号罐）和 20m³ 的 0#柴油罐（4 号罐）；1 个 50m³ 柴油隔舱罐，隔开 20m³ 的 0#柴油罐（3 号罐）和 30m³ 的 0#柴油罐（5 号罐），柴油折半后算出总罐容为 100m³，属于二级加油站。 2、项目评价结论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龙穴岛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修正）、《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第 645 号修正）、《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的相关要求，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安全条件，符合延期换证的要求。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龙穴岛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

